

证券代码：831394

证券简称：南麟电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8,878,315.99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566,395.14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90,634,177.86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90,634,177.86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0.00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4,562,7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预计 67,45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转增 67,450,000 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特殊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公告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2020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及修订稿，公司正在进行2020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以下简称“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12,887,300股，目前本次股票发行工作尚在进行中，尚未完成新增股份股权登记，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预计公司总股本为67,450,000股。公司将于本次股票发行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后，启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工作。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执行。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2020年11月27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

三、其他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7日